

已婚职工申请存量商品房公积金贷款所需材料

材料名称	要求	原件 份数（份/套）	复印件 份数（份/套）	纸质/电子版
住房公积金贷款申请审核表	表格由申报系统自动生成	1	0	纸质
有效身份证件	验原件，银行扫描或复印留档	1	0	电子版
婚姻证明	验原件收复印件	0	1	纸质
房地产买卖合同	验原件收复印件，需提供房地产信息系统网签的《深圳市二手房买卖合同》	0	1	纸质
不动产权证	收复印件	0	1	纸质
卖方身份证复印件	收复印件	0	1	纸质
购房首期款凭证	验原件收复印件，按规定支付的购房首期款凭证，含卖方出具的定金收据及银行转账单据	0	1	纸质
还款账户	验原件收复印件；受托银行借记卡或存折	0	1	纸质
房产询价单	指定评估公司 30 天以内出具的房产询价单或有效期内的评估报告（原件）（如申请时提供了房产询价单的，需在放款前补充评估报告原件。可办理我市住房公积金贷款评估手续的房地产评估机构：深圳市世联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同致诚土地房地产估价顾问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国策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国房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英联土地房地产估价顾问有限公司。）	1	0	纸质
直系亲属关系证明	如能证明相互关系的户口簿，公安部门、公证机构出具的直系亲属关系证明(原件)等，申请人和父母、子女共同申请公积金贷款的或产权人含未成年人的。	0	1	纸质
未成年人身份证	验原件，银行扫描或复印留档（此材料，仅产权人包含未成年时需提供）	1	0	电子版
代理公证书	买卖合同如有代理人签署或共同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贷款手续的	1	0	纸质

代理人身份证	如买卖合同有代理人签署，提供复印件；如共同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贷款手续的，需验原件（银行扫描或复印留档）；如公司授权委托代理人的，复印件需加盖公司公章	0	1	纸质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	如卖方为法人	0	1	纸质
法定代表人证明书	如卖方为法人	1	0	纸质
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	如卖方为法人，且有代理人的	1	0	纸质